

# 试论方以智对戴侗“因声求义”的继承与发展

陈颖

(四川师范大学 文学院, 成都 610068)

**摘要:**“因声求义”是通过考求古音以求古义的训诂方法。戴侗通过对语言文字产生原因和过程的考究推测,成为最早提出“因声求义”的人。方以智继承了戴氏的思想,并在自己古音研究的基础上,提出“欲通古义,先通古音”,在方言的运用、假借和通假等用字情况的处理、同源词研究等方面对戴侗的学说加以发展,为后世乾嘉学者运用这一方法并走向训诂高峰作出了贡献。

**关键词:**戴侗;方以智;因声求义;继承与发展

**中图分类号:**H13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6)06-0113-06

## 一

“因声求义”,就是通过考求古音以求古义的训诂方法,可以由此确定通假字,考察同源词。一般认为,这种方法创始于清代乾嘉学者王念孙、段玉裁等人<sup>[1]156-159</sup>。实际上,只是因为清代古音研究进入了全面、成熟的阶段,乾嘉学者才得以熟练而正确地运用“因声求义”的方法解决了许多训诂学上的难题。声训这一重要训诂方法早在先秦时就已经萌芽,两汉时更是得到了广泛的使用。但它还不足以成为一种科学的方法,刘熙的《释名》多为后人指责之处正是在于他使用声训时大量掺杂了主观臆测的成分,使其结论不足为信。虽然郑玄早已“就其原文字之声类考训诂”<sup>[2]13上</sup>,孔颖达提出了“义存于声”<sup>[3]183</sup>,但宋末元初的戴侗才是“最早提出‘因声求义’的训诂方法的人”<sup>[4]202</sup>,到明末,“方以智发展了这种重要的研究方法”<sup>[4]202</sup>,为乾嘉学者的研究起了导夫先

路的作用。

戴侗,字仲达,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宋理宗淳祐年间进士,卒于元初。除了一部33卷的《六书故》留于世间,关于他的记载并不多见。他的《六书故》是一部专用“六书”理论来解释和研究文字的著作,被四库馆臣批评为“非今非古,颇碍施行”,大约因此而一直被人冷落。但如果我们从语言学理论的角度来考察这部书,还可以看到其中闪烁着超越时代的语言学思想光辉。正是因为戴侗对语言有了科学的认识,他才能挣脱文字的束缚,提出“因声求义”的方法以泽后人。戴侗生平简略,给我们的研究带来极大的不便,方以智在他的《通雅》中多处提到“直翁”,“合溪”,或引证,或批驳,疑即戴侗,苦无确证,姑存疑于此。

方以智则比戴侗名声显赫得多。他是明末四公子之一,著名的哲学家、科学家、诗人和语言学家。《通雅》是他最重要的著作,正文52卷,加上卷首的3卷,实为55卷。虽然它和明代其他雅学著作一样以“雅”命名,但“实际上是一部博大精深,无所不包

收稿日期:2006-07-19

作者简介:陈颖(1975—),女,四川内江人,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讲师,文学硕士。

的学术著作,很象一部百科全书”<sup>[5]25</sup>。方以智的学术成就,有很重要的一点,就是他注重继承。他说自己是“函雅故,通古今”<sup>[6]3</sup>,强调“古今相积而成”<sup>[6]6</sup>,又说“古今以智相积”<sup>[6]1</sup>,因此他“以经史为概,博览所及,辄为要删。古今聚设,为徵考而决之,期于通达”<sup>[6]3</sup>。钱澄在他所作的《通雅》序中称赞方以智:

凡生平父师所诂,目所涉猎,苟有可纪者,无不悉载,即一字之疑,一言之讹,一画之舛,亦必详稽博考,以求其至是。<sup>[6]1588</sup>

任何一个时代的学术,都是建立在前代研究成果的基础之上的。通过以上的引述,我们可以看出,方以智重视前辈的学术成就是毋庸置疑的。翻开《通雅》,也不难看出,方以智这本“要其三十年心血”<sup>[6]1588</sup>的书是吸取了各家之精华的。对于韵书,他提到了“详考诸家”<sup>[6]37</sup>。对于字书他则说:

近代魏校、王应电、吴元满、朱谋玮,因郑樵、杨桓、戴侗、周伯琦而造附古文。二徐锴、张有、郭忠恕,二赵搨、谦、宦光、柴广进、李士龙专守《说文》,古人寄托通用,后加分别。今不可不知其故。临文通九经、《史》、《汉》,而概依《正韵》已矣。署书行稿,取态不拘。字从篆始,方知画沙印泥之妙。<sup>[6]37</sup>

可见,方以智著书是在遍考群书的基础上完成的,并且也明确提到了戴侗,他在著述过程中也就不可能不对戴侗的《六书故》进行研究。

同时,方氏学风严谨,不迷信权威,他指出:

《说文》漏略,李巽岩叹之,如直翁、伯厚《考异》所引,多非今本。合溪动引唐本、蜀本、徐本,吴正仪之《说文》,亦不同,正当辑之。而凡夫于《六书故》所引《尚书》之亮,皆不信别书所引,则似未过目也。大约止翻字书,未淹经史。<sup>[6]16</sup>

方以智对那种“未过目”便引书的作风是嗤之以鼻的,他自己则是经过考察后再择善而从。“考古所以决今,然不可泥古也”<sup>[6]1</sup>正是说明方以智的治学是从实际出发,经过征实的。他对戴侗的著述,也采取了这种态度。他提到:

辩许氏者,郑氏、颜之推已然矣。李阳冰刊定《说文》,郑渔仲《六书略》、《七音略》,益从而辩证之,详论假借,推古文,正小篆之失。元杨桓作《六书统》,门人刘秦畅之,永嘉戴侗起

而训定,是非相半。周伯琦《正讹》,大半侗书也。<sup>[6]51</sup>

可见,方以智不但认真研读过戴侗《六书故》,而且将其与前后时期的作品进行了比较,对《六书故》是作了充分研究的。在方以智其他地方的论述中,也时常可以见到他对戴氏的批评和纠正。如:

祆自非祆,唐官品有祆正,音轩,徐铉所补,张有、戴侗作祆,非。<sup>[6]38</sup>

原来,戴侗在《六书故·六书通释》中有这样的论述:

大概古书假借居多,《史记》《汉书》亦有假借不当物者,若……妖之为祆与沃。<sup>[7]9下</sup>

又如,在《六书故》卷五“崧”字条下,戴氏说:“孙愐、徐铉合崧与嵩为一字,非也。”<sup>[7]71上</sup>方以智则说:“崧、嵩一字。孙愐、徐铉合为一字者,戴侗非之,不必矣。《说文》止有崧,嵩乃新附。”<sup>[6]151</sup>

看来,方以智研读《六书故》,不仅考镜源流,同时也辨章学术,难怪四库馆臣也说他“考据精核”。细致的研读为方以智接受并继承、发展戴氏“因声求义”思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方以智继承戴氏思想,在许多具体的字条下都有很明显的痕迹。如戴侗在“暝”字条下说道:

按《书》、《传》暝、煖、煖多互用,侗谓从者乃管切,从爰从亘者许元、况晚切。(《六书故》卷二)<sup>[7]22上</sup>

我们完全可以把戴侗的这一论述看作是他对同源字所作的合理探索,“谐声字的意义有时可以与其声旁相通,有时可以与其同一个声旁的谐声字相通……这虽是汉以来相传‘声训’的方法,不免有牵强附会之说,但也不失为一种寻求语义本源的途径。”<sup>[8]848</sup>方以智则在“暝、煖、煖、煖”条下一字不漏地引用了戴氏的论述,只将原文中的“侗谓”改为“大氏”:

暝、煖、煖、煖互用……按《书》、《传》暝、煖、煖多互用,大氏从者乃管切,从爰从亘者当许元、况晚切。<sup>[6]199</sup>

方以智这一组由谐声而得出的同源字,从举证例字到总结规律都显然是由戴侗而来。《通雅》中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戴侗对方以智的影响由此可见一斑。

## 二

唐兰先生认为,戴侗“对于文字的见解是许慎以后,惟一值得在文字学史上推举的”<sup>[9]22</sup>。《六书故》卷首的《六书通释》集中体现了戴侗杰出的语言学思想。其中谈到了语言文字产生的原因和过程,这是他对许慎的继承。许慎在《说文解字》中称“庶业其繁,饰伪萌生”<sup>[10]753下</sup>是文字产生的原因,戴氏则说是“治益繁,巧益生,故有刻画竹木以为识者”<sup>[7]3下</sup>。戴侗还进一步推测了造字由简至繁的过程,认识到:语言产生于文字之前,文字是语言高度发展后产生的记录符号:

夫文生于声者也,有声而后形之于文,义与声俱立,非生于文也。<sup>[7]3下</sup>

这一认识成为戴侗提出“因声求义”的理论基础。因为只有正确区分了语言和文字的关系,说明了文字作为语言载体的地位,才能清楚地看到语言是第一性的,文字是第二性的,才能意识到意义和文字的关系远不如它和声音的关系密切,也才有可能从声音入手,探求字义。

由于《六书故》是专用“六书”理论来进行研究的著作,所以当戴侗从许慎所提出的“六书”角度来一一进行考察时,发现了汉字从象形向表意和表音发展的规律:

象形、指事犹不足以尽变,转注、会意以益之,而犹不足也,无所取之,取诸其声而已矣。是故各因其类而谐之以其声……五者犹不足以尽变,故假借以通之,而后文字之用备焉。<sup>[7]4上</sup>再经过分门别类的研究,他发现:

夫文字之用,莫博于谐声,莫变于假借,因文以求义,而不知因声以求义,吾未见其能尽文字之情也。<sup>[7]4下</sup>

至于谐声,则非声无以辨义矣。<sup>[7]4下</sup>

至于假借,则不可以形求,不可以事指,不可以意会,不可以类传,直借彼之声以为此之声而已耳。求诸其声则得,求诸其文则惑。<sup>[7]4下</sup>

汉字中,形声字最多,假借字变化最大,二者欲求其义必先求其声,掌握了声音这一关键,就可以求出大部分汉字的意义。戴震就曾指出:“夫六经字多假借,音声失而假借之意何以得?”“训诂音声,相为表里。训诂明,六经乃可得。”<sup>[10]801下</sup>所以,“因声

求义”不仅重要而且十分必要。经过以上的分析,戴侗得出结论:

书学既废,章句之士知因言以求意矣,未知因文以求义矣;训诂之士知因文以求义矣,未知因声以求义也。<sup>[7]4下</sup>

戴侗由此明确提出,训诂之学需要确立“因声求义”的方法,这在训诂学上是第一次。中国传统语言学家在研究语言时,往往是从文字的角度出发的。由于汉字的表意特点,训诂学家们往往不能处理好文字同语言的关系,仿佛文字可以绕过声音而直接代表意义,这种重形不重音的特点,从许慎以来一直占主导地位,因而词义的研究往往被文字的形体束缚,而不大重视通过语音来考察词义。戴侗提出“因声求义”的方法,引导学者们注意到声义的关系,为训诂学另辟蹊径。

基于戴氏的论述,方以智在《通雅》中也明确提出:

欲通古义,先通古音。<sup>[6]22</sup>

此书主于折衷音义。<sup>[6]5</sup>

唯声音可通古今人物之情,文字其寄托者也。<sup>[6]222</sup>

……以便学者之因声知义,知义而得声也。<sup>[6]241</sup>

但方以智对这一点的认识来源与戴侗有所区别。戴侗是从对六书的分析而提出“因声求义”的,方以智则是从他对古音研究的体会中注意到古音古义的联系。方以智在古音研究方面是颇有心得的。他在古音声母方面,先于钱大昕证明了古音舌头、舌上不分和“古人多舌音,后代多变为齿音”这两条规律。在古韵方面,他还注意到了《广韵》的韵部在古韵中有相互通转关系的韵部可以合并。有了古音基础,方以智考察词义时运用“因声求义”也就更为自觉和准确。如他考释“鲟误音紂”条时说:“鲟从同,自音同,推因古人口齿同重相混,如種穰通用,衝、鍾鐘皆是一声。《后汉书》引燼燼为炯炯,可证。”<sup>[6]86</sup>戴侗也注意到了这个字有不同读音和不同的写法:“鲟,徒红切又篆蛹切,……又作 。”(卷二十)<sup>[7]374上</sup>但因为缺乏古音基础,因而不能注意到“同”“重”之间的声音联系,只能在理论上探讨一番“因声求义”的道理。方以智比起戴侗来,自然是大大进了一步了。

方以智强调音义关系,也从方言入手,这与戴侗

同样有着密切的关系。戴侗在《六书通释》中说：

凡方言，往往以声相禅，虽转为数音，实在字也，不当为之别立文。<sup>[7]13下</sup>

但戴氏只注意到各个方言中对同一事物的名称不同，他认为这实为声转：

母古音莫古切，又莫比切，今俗通呼莫下切，吴人莫回切，又上声，蜀人即无切，淮南呼社，别立妈、祖、驰文，皆非也，《博雅》：孀，乳母也，女蟹切，今俗谓乳母为孀。汉人谓母媪媪。凡此皆一音之转也。<sup>[7]13下</sup>

戴侗此处关于方音的论述多有舛误，但毕竟他注意到了方言之间的声转现象。我们对照方以智的《通雅》可以发现，方以智也引进了方言的因素。他在卷二“母声之转”一条中也认为“方音不同，皆自母而变”<sup>[6]123</sup>。不过他看到了更深层的一个规律：“愚以为上古本通为一字，而随后即分母之别，自周列国时即分矣，转为无莫等。”<sup>[6]123</sup>也就是说，方以智看到了这些方音之间“声转”的字在上古的同源关系，把戴侗注意到的方言“声转”现象推进了一层，这对同源词的研究起到了开创之功，也奠定了方言在同源词研究中的地位。

他在论述方音之用时说：

欲通古义，先通古音。声音之道，与天地转，岁差自东而西，地气自南而北，方言之变，犹草木移接之变也。历代训诂、讖纬、歌谣、小说，即具各时之声称，惟留心者察焉。<sup>[6]122</sup>

世变远矣，字变则易形，音变者转也。变极反本。且以今日之音徵唐宋，徵两汉，徵三代，古人多引方言以左证经传。方言者，自然之义也，以音通古义之原也。<sup>[6]179</sup>

方氏提出了“欲通古义，先通古音”，很显然比起戴侗简单的“因声求义”来是大大进了一步了。他从历时的角度观察语言，更清晰地看到了语言的发展变化的性质，也就离科学的语言观更进了一步。

在实践中，方以智的论述也屡屡用到方言的证明。如卷一“無通为无、亡、勿、母、莫、末、没、毛、耗、蔑、微、靡、不、曼、瞽，盖一声之转也”<sup>[6]195</sup>之例，方以智除了对戴侗未提到的“一声之转”的字作了补充，又引用了大量事例，同时也说：

智按：河北读没为门铺切，而江楚广东则呼无曰毛，黄幡绰赐绯毛鱼袋，则信古有此语矣。<sup>[6]196</sup>

可见，方以智无论是从理论上还是从实际操作中，都对方言十分重视，这是对戴侗的重大发展。

### 三

戴侗强调文字“莫变于假借”，他认为：

所谓假借者，义无所因，特借其声，然后谓之假借。<sup>[7]7上</sup>

求诸其声则得，求诸其文则惑。<sup>[7]4下</sup>

四库馆臣评论戴侗的假借观点“说亦颇辩”。因为他从声音观点出发区分了引申义和假借义，对许慎的“令长是也”之例重新做了分析，认为是引申而非假借，真正的假借是“韦背”之“韦”用为“韦革”之“韦”，“俎豆”之“豆”用为“豆麦”之“豆”<sup>[7]7页上</sup>。裘锡圭先生指出：“词义引申是一种语言现象，借字表音则是用文字记录语言的一种方法，二者有本质的不同。”“但是清代以前的文字学者绝大多数是把引申包括在假借里的。”<sup>[11]102-103</sup>将引申和假借混为一谈，就不可能清楚地认识到声义的关系，也就不可能提出“因声求义”的训诂方法。

但是，戴侗只讲到假借，并没有说明还有通假的现象。他在运用中把二者混为一谈。如卷二：

莫，莫故切，日将昏也，从日在草中，昏莫之义也。又转为末各切，冥莫暗也。《诗》云：葛之覃兮，维叶莫莫。荒莫上蔽也，与幕通，亦作寞，广莫辽绝也。皆由正义而引之。又借用为草名，《诗》云：彼汾沮洳，言采莫莫。莫故切。又借为无有之义，莫、末、蔑、靡声义相近。<sup>[7]20上</sup>

他区分了引申义“皆由正义而引之”和假借义“借用为”“借为”。但是，“莫”与“幕”是本有其字的通假，和“无有之义”的“莫”是本无其字的假借，他都混在了一起。这不能不说是一个缺憾。

方以智是十分注意“转借”这一现象的。“名为六书，一字并存”，“特以因形之事，附声见意，而意多字少，转借为多”<sup>[6]14</sup>。他认为，一个字可以用六书中的好几种方法造成，用形体代表这个事物，用声音表示意义。当形体不足以表示意义时，就多用“转借”，即同音代替。这一有关文字学的观点是否正确暂且不论，但我们不可否认的是，方氏由此注意到了“借字表音”这一现象，从而得以深入地探讨语言中声义的关系，并坚实了“因声求义”的理论基础：

音一定,故莫逃,字有尽,故转借。〔6〕<sup>29</sup>

音义何始乎? 无声有声,而义生焉。音心曰意,而用于形声,其事咸宜,其义乃显。〔6〕<sup>30</sup>

音有一定之转,而字随填入,无如后世定为典要,则不得不重考究以通古今耳。〔6〕<sup>109</sup>

把众多“因形求义”的问题都归为“转借”未免欠妥,但不可否认,方以智跟随戴侗开辟的道路,冲破了文字形体的束缚,正确认识到声义的关系,为后来学者打开了新思路。

方以智还对假借和通假作了粗浅的划分:

特以因形之事,附声见意,而意多字少,转借为多。〔6〕<sup>14</sup>

这里说的是造字之初的情况,此处“转借”指的是本无其字的假借。

大约古多转假,后多增加,缀文之士随手通书,推论之家分别专主,中有异而同,同而异者,不能尽引。〔6〕<sup>320</sup>

这里则是说用字的情况了,讲的是本有其字的通假。虽未明确阐述,但比起戴侗含混混概而论之的“假借”已是进了一步了。

在实际操作中,戴、方二人对假借的处理也都趋于一致。

如《六书故》卷四“棚”字条下,戴侗说:“通用窆。”方以智在《通雅》卷一“封别为棚窆”条下,论证了封读为窆字,“亦作棚,封之为义”。“后人好分别而借音,则止当用棚。”〔6〕<sup>84</sup>然后引用了多条书证,说明“封”、“棚”、“窆”三字古音相通,因而是通假字。很显然,方以智不仅接受了戴侗“借声谓之假借”的观点,而且在具体的处理中,视野比戴侗更加开阔,材料也更为丰富,结论当然也就更具说服力。

## 四

值得注意的是戴侗和方以智用“因声求义”的方法进行同源词的研究。戴侗在《六书故》中注意了一些音义有关的词,称为“一声之转”、“声义相通”、“声通义近”、“声义相近”、“义近同声”、“声义相迹”、“声相近义相同”、“声义通”等,并归纳出48组这样的词〔3〕<sup>205</sup>。这48组词,方以智大多予以论证,称呼也与戴侗相似。如戴侗有述:

爾:借为爾、女之尔,又借为辞助……爾与然声义相通,亦通作尔。(卷一)〔7〕<sup>17上</sup>

女:借为爾、汝之女,爾吕切。吾、印、我、台、予,人所以自谓也,爾、女、而、若,所以谓人也,皆一声之转,亦作汝。(卷九)〔7〕<sup>157下</sup>

如若:又借为谓人之辞。爾、汝、而、若同声,皆谓人也。(卷十一)〔7〕<sup>208上</sup>

方氏则将其归纳为:

尔、你、而、若,乃一声之转:爾又为尔,尔又音宁礼切,俗作你,犹兒之有倪音也。祖禰为姓,亦音你。〔6〕<sup>97</sup>

台、余、吾、我一声。〔6〕<sup>89</sup>

戴氏仅以“人所以自谓也”说明它们之间的意义联系,方氏却从大量的书证材料出发来证明它们在上古时期是可以通用的。如:

余、台一声,而余亦通吾,如驺虞亦作驺吾,鱼山亦作吾山是也。〔6〕<sup>90</sup>

随后他用石古文的字形证明了“吾我一声之转”,还使用了大量从戈之字和从台之字以证其通,又把字音和字形联系起来,中间还附带与颜之推、郑玄等进行了辩论,最后他提出自己的看法:

智按:(予、余)古实相通,曰“予一人”,义既为余则声亦随之矣。古以余为斜,故以予为余。侯衙读语与,可平声,牙读互,此其证矣。《说文》专主分别,有不得不如此立说者。〔6〕<sup>90</sup>

但是,毕竟方以智所处的时代古音学才开始萌芽,他所证明的“余亦通吾”,其实并不符合实际。“吾”、“我”、“印”古音当为疑母,“台”、“予”古音则为喻母四等,戴侗缺乏古音基础而把它们合为一组。方以智其实并不这样认为。他明确地说“余、台一声”,“吾、我一声之转”,是两组不同源的词,其他地方的论述也表明他认为疑母字和喻母四等字并不相转。方以智生硬地以“余亦通吾”把两组词穿接起来,正是为了迎合戴侗的观点〔12〕<sup>74</sup>。

又如,戴氏论及:

莫:又借为無有之义,莫、末、蔑、靡、罔同声。(卷二)〔7〕<sup>20下</sup>

微:又与非及无通,非、微、無、声相近。(卷十六)〔7〕<sup>302上</sup>

蔑:为無靡之义,無、微、蔑、末同声。(卷十七)〔7〕<sup>316下</sup>

靡:靡之声与蔑、莫、無、罔相通,故其借义亦相通。(卷十九)〔7〕<sup>357上</sup>

罔:罔与無、勿声义相近。(卷三十

一)<sup>[7]587下</sup>

方氏则概而言之:

無通为无、亡、勿、毋、莫、末、没、毛、耗、蔑、微、靡、不、曼、瞽,盖一声之转也。<sup>[6]95</sup>

经过方以智的一番整理,原本孤立的“一声之转”的字联系起来,使人更加清楚地看到,这一组字虽然在字形上毫无联系,但从古音上和古义上都可以互相证明它们之间有着同源的关系,从而使人认识到“因声求义”的意义所在。他还不厌其烦地列举了《易经》、《论语》、《尚书》、《史记》、《礼记》、《左传》、《诗经》、《汉书》及诸子之例以证其通,因为如果仅从字音上说其相通,是不足以服人的,还需要从字形和书证上找到证据。这是对戴侗单纯的“因声求义”的一大发展。

同时,方以智把同源词分成两大类:一是异类之同名的词,即那些声音相同,同时在词义上有明显的内在联系的词;二是声音相同或相近而意义相同或相关的词。前者如:

昆仑,言浑沦也。山作崑崙,人貌浑仑,亦称崑仑。并通混沌、坤屯、困敦。<sup>[6]23</sup>

后者如:

喉、胡、咙一音之转。<sup>[6]104</sup>

这样的分类揭示出了同源词的两个最重要的来源:一种是在一个共同的词的内部形式的作用下,词义指向属性变化,而变化了的几个词义又密切相关;另一种是在时间和空间变化的作用下,词的语音形式发生变化,而词义仍然相同或相关。这是他的一大创见<sup>[12]74</sup>,也是对戴侗的重大发展。

综上所述,方以智在“因声求义”的理论和实践方面都是和戴侗一脉相承的。戴侗确立了“因声求义”的训诂原则,并用之于定通假、求同源的语言实践。方以智顺着戴侗开启的思路继续探索,使之条理化、明晰化,并和他杰出的古音观点、方音观点结合起来,成为乾嘉学者走向训诂高峰的铺路石。当然,在明代古音学刚刚开创的情况下,他在通过古音考求古义方面肯定不会有太大的成就,这是历史所限。正如方以智自己在《通雅·自序》中所言:“因前人备列以貽人,因以起疑,因以旁徵,其功岂可没哉!今日之合而辩证也,固诸公之所望也。”<sup>[6]4</sup>

## 参考文献:

- [1]王力.中国语言学史[M].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0.
- [2]郑玄.周礼注疏[G]//文渊阁四库全书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3]濮之珍.中国语言学史[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4]李恕豪.中国古代语言学史稿[M].贵阳:贵州教育出版社,1993.
- [5]李恕豪.从《通雅》看方以智的语言研究[J].天府新论,1990,(2).
- [6]方以智.通雅[G]//方以智全书:第一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 [7]戴侗.六书故[G]//文渊阁四库全书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8]周祖谟.问学集:下[M].北京:中华书局,1966.
- [9]唐兰.中国文字学[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
- [10]段玉裁.说文解字注[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 [11]裘锡圭.文字学概要[M].北京:商务印书馆,1988.
- [12]袁雪梅.从《通雅》看方以智的同源词研究[J].天府新论,2000,(1).

[责任编辑:唐 普]